祝贺缅甸联邦国庆的电报

（一九五五年一月二日）

缅甸联邦总统巴宇博士阁下：

值此缅甸联邦国庆之际，我谨代表中国人民，并以我个人的名义，向缅甸人民和阁下致热烈的祝贺。并祝中缅两国之间的友好合作关系，在维护亚洲和世界和平的事业中，获得进一步的巩固和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毛泽东

一九五五年一月二日　北京

根据　一九五五年一月四日《人民日报》刊印。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对中央关于统一战线工作指示稿的批语和修改

（一九五五年一月十日）

一

少奇同志：

在第六页上加了一条〔1〕，请审阅，此外还有一些修改〔2〕。

毛　泽　东

一月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二

必须指出，在强调加强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任务的时候，不要忘记又团结又斗争的原则。在民主人士中存在着的政治上的和思想上的错误倾向，必须加以分析，并在适当的时机用适当的方式向他们指出，有些应当提出批评，或加以讨论，以达帮助他们提高思想、改正错误的目的。认为在

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中可以只要团结、不要斗争的想法是完全错误的。我们的任务是：既要反对关门主义的“左”的偏向，又要反对同错误思想和平共居的右的偏向。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 指毛泽东在审阅中共中央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指示稿时加写的第七条，即本篇(二)。

〔2〕 毛泽东对中共中央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指示稿除加写了第七条外，还将指示稿中的两处“毛主席”改为“毛泽东同志”，并在指示稿第三条谈到“政协各省、市地方委员会全体会议，每年至少应开会一次，对于有关国家政治生活和统一战线的重大问题，特别是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和人民委员会的候选名单、政协地方委员会的各种名单等，应提到适当的会议上进行协商”之后，加写了“这种对重大问题的协商会议每年至少要有四次，即平均每季有一次；此外还应有一些对若干个别问题的协商会议”一段文字。

关于同意国家不为个人祝寿的建议的批语〔1〕

（一九五五年一月十二日）

退彭真。

同意这样处理。

毛　泽东

一月十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这个批语写在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彭真一九五五年一月三日给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陈云、邓小平的信上。信中说：黄炎培副委员长曾给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写信，提议国家不为个人祝寿。我觉得，借黄的提议，把国家做寿的例停止了为好，免得成了惯例，国家要一个接一个地为多人祝寿。如果中央决定接受黄的提议，废除已开之先例，我即把黄炎培的信在常委适当范围内传阅，并在和几个民主人士碰头时，用征求意见的方式作适当酝酿，非正式地和党外人士商得一致意见。

对中国作协关于公开印发胡风〔1〕给中央报告的部分内容的说明的批语和修改

（一九五五年一月十二日）

一

刘、周、邓〔2〕即阅，退陆定一〔3〕同志，照办。

毛　泽　东

一月十二日

作了一点文字上的增改〔4〕。

根据手稿刊印。

二

胡风在一九五四年七月向中共中央提出一个关于文艺问题的意见的报告〔5〕，经中共中央交本会主席团处理。本会主席团认为该报告中关于文艺思想部分和组织领导部分，涉及当前文艺运动的重要问题，主要地是针对着一九五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三年《文艺报》刊载的林默涵、何其芳批判胡风资产阶级文艺思想的两篇文章〔6〕而作的反批判，因此应在文艺界和《文艺报》读者群众中公开讨论，然后根据讨论结果作出结论。现在决定将胡风报告的上述两部分印成专册，随《文艺报》附发，供读者研究，以便展开讨论。为便于读者研究，将林默涵、何其芳的两篇文章也重印附发。

中国作家协会主席团

一九五五年一月十二日

根据随《文艺报》一九五五年第一、二号合刊附发的《胡风对文艺问题的意见》刊印。（有毛泽东修改件）

注　释

〔1〕 胡风，当时任全国人大代表、中国作家协会理事。

〔2〕 刘，指刘少奇。周，指周恩来。邓，指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秘书长、国务院副总理。

〔3〕 陆定一，当时任中共中央宣传部部长。

〔4〕 见本篇（二），文中用宋体字排印的是毛泽东加写和改写的文字。

〔5〕 指胡风一九五四年七月向中共中央提交的《关于几年来文艺实践情况的报告》。

〔6〕 指中共中央宣传部文艺处处长林默涵写的《胡风的反马克思主义的文艺思想》（载《文艺报》一九五三年第二号）和北京大学文学研究所副所长何其芳写的《现实主义的路，还是反现实主义的路？》（载《文艺报》一九五三年第三号）。

关于不能由政府向党委下达内部命令的两个批语[1]

（一九五五年一月十三日、十七日）

一

刘、周、邓、先念、陈毅、仲勋、尚昆[2]：

这是财政部党组写给国务院，请它“批转各省市党委”的一个报告。这种请政府命令党委的观点是错误的，并且不止一个部如此，请作纠正。

毛　泽　东

一月十三日

二

刘、周、邓、先念、陈毅、习[3]、尚昆：

由国务院向各省市委下达命令的办法不妥，此类内部命令，似由国务院与党中央联名下达为宜。

毛　泽　东

一月十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毛泽东这两个批语，其一写在财政部党组一九五五年一月十一日关于目前税务干部中贪污盗窃国家税款情况给国务院并报中央的报告上，报告末尾请求国务院将这个报告批转各省市党委；其二写在国务院第五办公室一九五五年一月十四日关于全国财经会议拟讨论的主要议题和初步意见给各省市委、人民政府和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并报中央的电报上。

〔2〕 刘，指刘少奇。周，指周恩来。邓，指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秘书长、国务院副总理。先念，即李先念，当时任国务院副总理。陈毅，当时任国务院副总理。仲勋，即习仲勋，当时任国务院秘书长。尚昆，即杨尚昆，当时任中共中央副秘书长、中央办公厅主任。

〔3〕 习，指习仲勋。

在周扬关于同胡风谈话情况的报告上的批语[1]

（一九五五年一月十五日）

刘、周、小平[2]阅，退周扬同志：

（一）这样的声明[3]不能登载；（二）应对胡风的资产阶级唯心论，反党反人民的文艺思想，进行彻底的批判，不要让他逃到“小资产阶级观点”里躲藏起来。

毛　泽　东

一月十五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这个批语写在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周扬一九五五年一月十五日关于同胡风谈话情况给中央宣传部部长陆定一并转毛泽东的报告上。报告中说，昨晚胡风来谈话，表示承认错误，说他是以小资产阶级观点来代替无产阶级观点，思想方法片面，并有个人英雄主义，以致发展到与党所领导的文艺事业相对抗，并说希望不要公开发表他一九五四年七月给中共中央的报告，如要发表，也希望作些修改，并在卷首附上他的一篇声明。胡风，当时任全国人大代表、中国作家协会理事。

〔2〕 刘，指刘少奇。周，指周恩来。小平，即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秘书长、国务院副总理。

〔3〕 指胡风一九五五年一月十三日写的《我的声明》，主要内容是：一、一九五四年七月我向中央的报告中所表现的对党、对文学事业的态度，本人已初步认识到是错误的，有害的。二、这个报告对今天的文艺运动所得出的判断是带有很大的主观成分的，其中有些具体提到的情况和例证，当时没有很好地调查研究，后来发觉有不切实际之处，因材料已印好，来不及修正。对以上这些，我当负我应负的责任，希望同志们加以批判。

对中央关于组织宣传唯物主义思想批判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的演讲工作的通知〔1〕的批语

（一九五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可用。

毛　泽　东

一月廿 四日

根据手稿刊 印。

注　释

〔1〕　中共中央一九五五年一月下发的这一通知中说，对俞平伯《〈红楼梦〉研究》的错误思想的批判已告一段落，对胡适派思想的批判已经初步展开，对胡风及其一派的文艺思想的批判亦将展开。这些思想斗争有极其重要的意义，这是通过对我国知识分子所熟悉的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的批判来具体地宣传马克思主义唯物主义思想。向人民群众宣传唯物主义思想以提高他们的觉悟，是党的一项最基本的经常的任务。因此必须在大约五百万有阅读能力的党内干部和党外知识分子中认真地进行教育，具体地批判唯心主义思想，树立唯物主义思想，才能通过他们来教育广大人民群众。为此，有必要采取演讲的方式，利用业余时间，向党内外五百万知识分子讲解目前正在展开着的思想批判的重要意义，结合当地干部和知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识分子的思想状况，通俗地说明马克思主义唯物论的基本观点。具体办法是：一、在各大城市，由当地省市委负责，利用公共场所，指定一批有演讲能力的报告员，进行演讲，并组织全体干部和知识分子前去听讲。二、报告员除指定适当的党员担任外，也可请党外的马克思主义者担任。三、演讲的内容可以参照北京各报刊已发表的批判胡适、俞平伯、胡风等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的论文，用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批判资产阶级的唯心主义思想。四、北京各报刊已发表的有关思想斗争的好文章，将在中央宣传部出版的《宣传通讯》上陆续介绍。五、好的演讲稿可在当地报刊上发表或寄交北京的报刊发表。六、此项演讲应在二月开始。七、应当把演讲的地点和时间逐渐固定下来，并增加新的内容，使之逐渐成为向知识分子和干部宣传唯物主义、时事问题和重要政策等的定期讲坛。

祝贺印度共和国国庆的电报

（一九五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印度共和国总统拉金德拉·普拉沙德阁下：

值此印度共和国国庆五周年之际，我谨代表中国人民，并以我个人的名义向印度人民和阁下致热烈的祝贺。愿中印两国间的友好合作关系在维护亚洲和世界和平的事业中日益巩固和发展，并祝印度共和国繁荣，印度人民幸福。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毛泽东

一九五五年一月二十四日于北京

根据一九五五年一月二十六日《人民日报》刊印。

关于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报告稿
给陈云[1]的信

（一九五五年一月二十五日）

陈云同志：

看了一遍，作了些小的修改。有些打？号的地方还待商量。商业部分请你考虑是否改写一下。整个报告是很好的，看了觉得很高兴。

毛　泽　东

一月 廿五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陈云，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务院副总理。一九五五年三月二十一日，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陈云代表中央作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报告。

对梁漱溟〔1〕《告台湾同胞》一文的批语〔2〕

（一九五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刘、周〔3〕阅，退陆定一同志。

陆拟各点均可不改，只在文尾倒数第三行第二删去“事不宜迟，……”几句。此文可以广播，并可在北京、香港两处报上发表。

毛　泽　东

一月廿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梁漱溟，当时任政协全国委员会委员。

〔2〕　这个批语写在中共中央宣传部部长陆定一一九五五年一月十九日关于修改和发表梁漱溟《告台湾同胞》一文给周恩来的请示报告上。陆定一在报告后附送了他对该文的几点修改意见。《告台湾同胞》后来发表在一九五五年二月三日《人民日报》和一九五五年二月五日香港《文汇报》上。

〔3〕　刘，指刘少奇。周，指周恩来。

接受芬兰驻华大使孙士敦呈递国书时的答词

（一九五五年一月二十八日）

大使先生：

我很高兴地接受您所递交的芬兰共和国总统的国书，并感谢您所转达的芬兰共和国总统的友好愿望。

四年来，中芬两国间的经济联系和文化交流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获得了很大的发展。大家知道我们两国政府和人民的友好交往几年来是以多种形式进行的，特别令人满意的是两国贸易关系和文化联系顺利发展的情况，两国贸易年年都有发展而且贸易协定都是圆满完成的。一九五二年中国杂技团的访问芬兰，一九五三年以吉科宁〔1〕夫人为首的芬兰文化代表团访问中国和一九五四年七月中国对外贸易部雷任民副部长应芬兰政府邀请访问芬兰都在两国人民中间留下了深刻而良好的印象，大大地增强了中芬两国人民的友好感情和和平合作的信念；中芬两国的友好合作的关系充分证明不同社会制度的国家是可以和平共处和友好合作的。现在我们两国已将双方公使馆升格为大使馆并互相派遣了大使，这标志着我们两国的友好关系的进一步的巩固和发展。

中芬两国有着维护和巩固和平的共同愿望，而两国间经济文化交流的增进，也必将有利于世界和平的维护和巩固。我们相信,中芬两国间的贸易关系和文化交流,将不断加强和发展。大使先生，我对您所表示的两国代表人物多作直接接触的愿望，表示欢迎。

我热烈地欢迎您出任芬兰共和国驻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特命全权大使。在您为加强中、芬两国友好合作的工作中，您定将获得我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的协助。

我预祝您在工作中获得成功，并祝芬兰共和国的繁荣、芬兰人民的幸福和芬兰共和国尤·库·巴锡基维总统的健康。

根据一九五五年一月二十九日《人民日报》刊印。

注　释

〔1〕 吉科宁，一九五三年任芬兰共和国外交部长。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